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個別諮商標準流程

承辦人員：魯世傑

聯絡電話：02-22722181轉 1453

預約申請

1. 至本校學務處**學輔中心網頁→個別諮商→個別諮商預約系統**，使用校務行政系統帳號密碼登入。
2. 閱讀「心理諮商與測驗同意書」後勾選同意，填寫資料以完成預約。
3. 待中心受理預約並**完成「初步晤談」派案**後，系統將寄送內含日期與時段之通知信至學生信箱。

↓

初步晤談

1. 確認「心理諮商與測驗同意書」之內容。
2. 統整問題、釐清期待、評估風險，心理師完成「初談紀錄表」後提供給派案員進行後續派案流程。
3. 待中心**完成「正式諮商」派案**後，系統將寄送通知信至學生信箱。

↓

正式諮商

1. 說明諮商架構。
2. 每次諮商後，心理師至系統填寫「諮商紀錄」。

個案會議

針對需進一步進行系統合作處預之學生，邀請專家學者與會提供建議評估與後續介入策略。

轉介個案

針對有精神醫療或社福需求之學生，轉介合適之醫療社福機構。

↓

結案

心理師於結案後至系統填寫「結案／轉銜評估表」並進行歸檔。

↓

學期統計

統計每學期初步晤談和個別諮商之人次與人數。